

福建省建筑业协会文件

闽建协〔2024〕22号

关于印发《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2024年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建筑（行）业协会，各会员：

经2024年第一次会长办公会议审议，我会制定了《福建省建筑业协会2024年工作要点》，现予以印发。

附件：福建省建筑业协会2024年工作要点



附件

福建省建筑业协会 2024 年工作要点

2024 年，协会将紧密围绕行业需求和市场变化，创新服务思维和方式，积极整合各方资源，以推动行业创新、企业转型发展、建筑品质提升、信用建设、交流合作、人才培养、增强会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和市场适应能力为主线，为会员企业提供更专业、更高效、更具前瞻性的服务，引领福建省建筑业走向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的道路，为福建省建筑业新质生产力发展注入新动力。

一、构建高效会员信息管理系统——实现行业信息动态管理与高效流通。通过系统，及时收集、统计、分析会员企业动态，展示会员企业风采和业绩，实时更新协会业务动态、行业政策等；实现会员信息的在线管理、专家评审系统的建立、评先荐优的在线申报等功能，为会员企业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整合优质教育资源，在线提供丰富多样的培训课程，满足会员企业的学习需求。

二、促进乡村振兴与传统建筑保护融合发展——拓展企业相关业务领域。在保护传统建筑的基础上，积极融入乡村振兴的建设大局，将传统建筑（村落）元素与现代基础设施建设有机结合，以此拓展企业相关业务领域；深入开展传统建筑（村落）保护工作，建立保护名录和数据库，对传统建筑进行系统性的分类、保护、提升和利用；举办系列论坛、研讨会和传统

工匠培训班，提高全社会对传统建筑（村落）保护的重视程度，传承和发扬传统建筑技艺，培育传统建筑（村落）保护队伍，共同探索传统建筑（村落）在现代社会的应用和创新乡村振兴发展路径。

三、推进绿色低碳建筑实践——践行建筑品质提升理念。

大力推广绿色建材与低碳建筑，组织观摩活动、举办研讨会和培训班等，提升全行业对绿色建筑的认识和实践能力；联合相关部门和机构开展绿色建筑与建材的评选和推介活动，促进产业链和供应链上下游之间的紧密合作与协同发展，打造绿色品牌建材的推广应用的平台；积极争取施工项目“十大”新技术应用、绿色建筑“四新”评选、绿色建材认证等活动；深入推进绿色建筑与中国好房子建设相结合，致力于打造既符合现代审美又兼具环保性能以人为本的高品质建筑。

四、引领交通市政专业创新发展——探索交通市政高质量发展新路径。

成立交通市政工作委员会，拓宽专业企业市场区域和领域，开展相关活动，引领交通市政及建筑领域的创新发展；组织会员企业参观示范项目、学习先进经验，拓宽企业发展新思路；举办技术研讨会和交流会，汇聚行业智慧和力量，共同探讨走出去、技术创新和高质量发展的新方法。

五、推动专业领域革新升级——深化专业领域现代化转型。

聚焦门窗、钢结构领域，针对既有建筑改造和城市更新方面拓展业务，推广节能技术、产品，发挥行业引领和指导作用，帮助企业提升改造的技术水平和实施能力；拓展智能化业务范围，将建筑智能化技术进一步融入智能建造、城市管理和运维之中，

促进消防向智能化消防、安全消防推进，推进安装领域的数字化转型，参与举办全国智能建造论坛及项目观摩会；召开福建建筑业转型发展经验交流大会，分享行业转型的成功案例和先进经验，推动建筑企业间的深入交流与合作，共同促进行业的转型升级。

六、加快行业数字化进程——提升行业核心竞争力。针对不同企业的规模和实力，推出行业数字化转型指导，明晰转型路径与重点任务，引导企业正确实施；搭建数字化转型服务平台，成立建筑业数字化发展委员会，聚集建筑数字化高端创新人才，突出科技人才作用，着力推动现代化信息技术和智能化手段与建筑业产业深度融合，加速催生具有建筑行业特点的“新质生产力”；举办2024年青年企业家工作委员会年会，鼓励和引领青年企业家在建筑行业数字化转型中发挥积极作用，加快培育我省建筑行业未来发展的中坚力量；组织数字化转型相关培训和研讨会，开展技术交流和咨询服务；加强与行业领先企业和技术提供商的合作，共同推动建筑行业数字化水平的整体提升。

七、加大中小民营企业帮扶力度——促进民营建筑企业健康发展。开展调研了解中小民营企业发展需求和困难，提出针对性地相关建议；针对民营建筑企业的特点和需求，组织专家团队进行精准指导，提供定制化更具实效性的支持，助推中小企业向“专精特新”方向发展；整合资源，搭建中小民营企业与央国企的合作联谊平台，加强总承包与专业承包模式的发展，促进资源共享和互利共赢。

八、搭建校企合作产学研融合平台——激发行业创新活力。
举办校企合作对接会，邀请双方代表面对面交流，展示高校的研究成果和企业的技术需求，探讨合作机会；组织高校专家为企业开展技术推广和培训活动，提升企业员工的技术水平；鼓励高校和企业联合申报各类产学研合作项目；搭建建设技术创新平台，设立建筑关联专业课程实践基地，加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人才培养与交流。

九、培育新时代建筑产业工人——打造高素质建筑工匠队伍。主动采取措施，制定建筑产业工人认定相关标准，技能培训和素质提升工作、技能竞赛等形式多样的活动，多举措并举；逐步扩大建筑产业工人等级评价工作，为行业的持续发展和质量提升提供有力保障。

十、完善驻外服务体系——助力“走出去”企业拓展省外市场。成立华中区域服务站，建立完善服务站常态化工作机制，深入开展驻外企业信息普及和调研工作，确保各项服务措施紧密跟进，提升对外服务的质量和效率；在广州召开福建省建筑业外向型企业发展大会，深化区域间融合发展，促进外向型企业交流与合作；统计企业外向度情况数据，制定外向型龙头企业评定标准，开展外向型龙头企业认定；通过与驻外服务站合作开展法律咨询和援助、政策解读、举办建筑产业工人培训班等形式多样的服务举措，提高企业“走出去”的综合能力。

十一、加强国际交流与合作——共筑国际建筑美好未来。组织会员单位参与国际建筑行业的考察与交流活动中以学习国际先进经验，并通过与国际建筑组织合作开展项目，增进技术和

管理经验的交流；组织会员单位参加国际建筑展览和会议，展示福建建筑业的成就，以开放姿态拥抱国际建筑市场，寻找走出国门的广阔机遇。

十二、继续规范开展树立标杆的各项工作——持续塑造卓越典范。继续做好鲁班奖、国优奖、华东优质工程奖的咨询服务、推荐工作，树立行业卓越标杆；开展传统建筑等专业优质工程评价工作，探索开展绿色建筑、基础工程、隧道工程等“闽江杯”专业优质工程评价；开展省外优质工程创建单位认定工作，激励企业创优；加强省级工法评审工作，及时总结和推广先进工法和技术创新成果。

十三、规范开展企业信用认定——构建诚信体系。制定诚信企业及诚信等级评价标准，明确行业规范，树立守信典范；开展诚信企业家、诚信项目经理的评价标准制定和评价工作，推动外向型标杆企业评价标准制定和评价工作，鼓励企业积极争创信用优势；广泛宣传并推广在诚信建设及创新实践方面取得显著成果的企业案例，提升行业整体信用水平。

十四、加强行业统计分析、做好发展报告——把握行业发展脉搏。建立健全行业统计体系和数据分析平台，在省住建厅指导下会同福建理工大学、福建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等机构共同编制《福建省建筑业发展报告（2023）》，强化发展报告对建筑业企业、专业承包企业及行业整体发展的动态分析及专家研判，找短板、补弱项，不断拓宽报告的高度、广度、深度，力求为行业发展和企业经营提供指引，为政府决策提供更加全面、深入的发展建议。

十五、规范招标人行为——优化招投标市场环境。制定《福建省招标代理机构资信评价及招标代理工作标准》，对招投标代理机构及人员进行全面、客观的评价，维护公平公正的市场秩序；加强对招投标从业人员的培训和管理，提高其专业素养和道德水平，发挥行业自律作用，规范招投标市场主体行为推动招投标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十六、强化党建引领——推动协会工作跨越发展。开展学习教育，参观红色教育基地、举办红色主题讲座；联合会员单位开展乡村振兴帮扶，帮助乡村发展特色产业，改善基础设施；设立长征主题教育实践基地，组织企业家前往学习，将长征的精神应用到具体的企业发展和业务工作实践中；搭建建筑行业党建品牌建设平台，组织会员单位创建企业党建典型案例；与会员单位开展党务交流、联建共建，走进项目为会员提供技术质量、工程创优咨询和指导服务，以党建促精品。

十七、当好建筑业“宣传员”——提升行业整体形象。加大“福建建筑业协会”公众号的推广力度和协会会刊的传播范围，持续扩大协会影响力；加强与媒体的合作，利用会员信息管理系统、企业微信群、协会《福建建筑业》会刊等多渠道、全方位展示福建建筑业动态、业绩和亮点，树标杆企业，推广高品质的建筑、先进技术和经验做法，倡导精益求精的工匠精神、打造经得起历史检验的百年建筑，塑造行业良好形象。

